###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商州》

13位ISBN编号:9787807090540

10位ISBN编号:7807090545

出版时间:2005-10

出版社:深圳报业集团出版社

作者:贾平凹

页数:25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 内容概要

"商州",承载了贾平凹太多的情感。以他的直觉来看,"'文明'的省城应该注入商州地面上的一种力,或许可以称做是'野蛮'的一种东西"。但同时也惋惜着,"商州虽好,也不是久留之地了"。他对城市和乡村相交织的复杂感情,深入到了《商州》感人肺腑的爱情中。

刘成和珍子是两个平凡的年轻人,他们单纯善良,因互相吸引而相爱。但因为珍子的美丽及她复杂的家庭背景,她总是生活在一些不怀好意的后生的骚扰中。秃子长相丑陋,但他心中却深深爱着珍子。他一直反对刘成对珍子的爱情,甚至以拐带妇女的罪名报警去抓刘成。但当他带着警察"抓捕"刘成那一刻,却是以二人生命的消逝来见证了他们生生死死的爱情。

#### 精彩短评

- 1、嗯嗯~我和作者想一块去了~
- 2、2006
- 3、悲烈的爱情~

### 贾式赞扬的爱情

4、 #每周一书#之贾平凹《商州》

以我的智商看前几章时候真心没给穿成线,看到一半才明白作者的写作线条像长城的墙,每一章像墙上的一个个小垛互相都有一定距离,但往下才是连着的。

自我感觉不是贾作品中的佳作,但也写出了点在中国经济政治建设过程中那动乱的几年给人民所带来的生活经济爱情中的动荡。

- 5、贾平凹对这片土地用情太深!
- 6、 国文课的时候选读了贾平凹先生的《商州》,准备寻根文学的演讲

于此同名的还有《小鲍庄》和《爸爸爸》、《女女女》,但相较之,还是《商州》的情结更令人动容。

刘成与珍子的爱情是纯洁无暇的,甚至是一直在迟迟喜欢珍子的那位掏粪先生以及最后死的很凄惨的狗,每一个人带着的质朴都能给心灵带来深深的震撼。

- 7、我觉得比他的《废都》好,男主角华山做背尸工那段印象太深了。
- 8、他对城市和乡村相交织的复杂情感
- 9、 一个从农村走出的人走进了城市,最后回归农村。农村的故事总是能吸引文人墨客的关注。 小城市,大农村
- 10、结局很震撼:不过贾平凹中间跟旅游广告似的描写很讨厌!
- 11、乡土文学。
- 12、他写的是他眼中的世界,淳朴的人的朴实给人的感觉也是他所期望的。通过他的生活他的人生阅历不难发现周边残酷的现实,人的本性在平平淡淡的过活中能看的真真切切。所以我不问为这种一味的朴实有什么不好的。

商周的结局让人难以接受,算作这本书中最让人心痛的。可是只是这结尾给人以撕心的难过,作者 一路把我们引到美好的边缘却还是以悲剧形式展现。铭心的感觉

13、 刘成和珍子是两个平凡的年轻人,他们单纯善良,因互相吸引而相爱。但因为珍子的美丽及她复杂的家庭背景,她总是生活在一些不怀好意的后生的骚扰中。秃子长相丑陋,但他心中却深深爱着珍子。他一直反对刘成对珍子的爱情,甚至以拐带妇女的罪名报警去抓刘成。但当他带着警察"抓捕"刘成那一刻,却是以二人生命的消逝来见证了他们生生死死的爱情。

14、 看完长达64万字的《古炉》之后,产生了再看一遍贾平凹长篇的冲动,于是找来了这本初稿于1984年的贾平凹第一部长篇小说。

虽然比起后期的秦腔和古炉来说,商州里对于人物描述、内心独白甚至对话,都稍逊一筹。但是每一章节第一部分的散文描述都是一大亮点,比如写到商州里赶早市的四种人,小镇里的美食。因为这些美的东西,有人专门去了商州,再去找贾平凹,说你骗人啊,根本不像你写的这么美啊。哈哈,有的时候,我也想去他书里那个世界,看看他写的那些街坊,那些人。

和贾平凹后期的长篇著作一样,故事的主人公仍然是屌丝一枚,这也是我很爱他的书的原因。 现在很多书、影视作品,都不讲底层人物,如果讲也一定是屌丝的逆袭。可是,现实中哪里有那么多 的逆袭呢?以一个卑微者的身份来观察这个世界,是充满血肉的情感来爱女主角,看着珍子悲惨的命 运在自己眼前发生。就好像在今天,突然知道了学生时代暗恋的女同学现在的近况一样,不免唏嘘啊

看到一半的时候,我总觉得,这个故事是凄凉的,因为这是比较早期的作品,不能拿现在的眼光来看待。那时候,城乡差别还很大,珍子那样高傲的人会羡慕在商州生活在底层的刘成,是因为她根本没有离开过这个小镇。秃子在得知剧团开除了珍子以后,为珍子觉得可惜,所以千方百计去找珍

子,他对珍子的爱是无私的,珍子真的会爱上秃子吗?当然不会。上世纪80年代的改革浪潮席卷而来,一部分人始终觉得家里最好,也有人向珍子一样,无限向往着城市的生活,可是她最后发现,城市里的人也有城市里的烦恼。对爱情的执着又让她心甘情愿跟着刘成到了华山脚下,也许,这就是忠贞的女人,贾平凹对忠贞女人的描写总是让人羡慕嫉妒恨啊。

15、这本书还不错啊,就是没什么文笔,情节很好,结局很悲惨,不明白作者写着本书的目的是什么,赚钱吗?可能是吧。

16、 在去南京的火车上看完这本书。 绿皮车慢慢摇,见站就停,

我却沉浸在商州发生的故事当中。。

以收粪尿为生的秃子, 痴痴地"爱着"珍子。 他处处陪着小心, 处心积虑地为她着想, 怕她被坏人欺负,怕她迷路,怕她受伤. 那是一种无望却执着的爱, 爱得失去自己本来就不多的尊严, 爱得完全没有了自己.

我总想到卡西莫多,那个"丑陋的"撞钟人. 秃子,这个中国的卡西莫多更可怜, 卡最后得到和爱斯梅拉达同葬的结果, "两人紧紧相抱,竟无人能分开"... 秃子呢?珍子有所爱的刘,刘也爱她. 他们最后以近乎徇情的方式结合, 只给秃子留下无尽的痛苦与悔恨.

爱是平等的, 偏偏人本来就存在不平等. 美与丑,富裕与贫穷...

现实中, 珍子会爱上秃子吗? 爱斯梅拉达会爱上卡西莫多吗?

所以,我们只能空叹息!

#### 17、在我看来,这是一个不算动人的爱情故事。

封面上说,两位主角善良单纯,我却感受得不太明显,主人公的性格特点似乎难以用善良单纯来界定。我想,男人没什么作为,没什么突出的能力,女人只是稍有姿色,是什么吸引了彼此并最后如刘兰芝和焦仲卿一般死去?至今无解。也许,爱情就是这样莫名其妙,"只是因为在人群中多看了你一眼,再也没能忘掉你容颜"。彼此说过活下去才有幸福的希望,但转眼就灰飞烟灭,这样的结局稍稍令人动容,但却没有"卡奇莫多"式的秃子的爱情来得动人,卑微地执着。

18、你写得不错,赞同" 贾的文章有一个现象,每一个地方的人民都是善良的朴实的,永远都是这样 ,在夸定西的时候是这样,在夸商州的时候还是这样。这就叫我哭笑不得了 " 。

19、一派胡言

20、2006.11.03 17:27:57

- 21、1995年读
- 22、大结构
- 23、两个自由恋爱的年轻人,因为家庭和民风的各种阻挠悲剧了。书里还穿插了很多乡土人情的描写 ,一目十行粗粗的看了。
- 24、不知道 现实中的商州 是不是书里描绘的那个样子
- 25、夹杂在80年代商州风俗民情中的一曲悲壮动人的爱情之歌~
- 26、也很好
- 27、具体情节已经忘记。、。
- 28、付出不一定要得到回报
- 29、以为是现代版的商州志,原来是凄美的爱情故事,参杂了些许悲哀。
- 30、商州版巴黎圣母院。
- 31、个人认为贾平凹最好的一部作品
- 32、第一本贾平凹,每章开篇一节对于商州风土民情的介绍非常精彩。
- 33、 我最近刚看完这本书。他是以一个因城市生活带来种种的困惑的城里人的视角和口吻来介绍商州的风土人情和随着解放带来的变化。这给我们展现了不一样的 极具地方特色的风土民情 生活习惯 道德观念 等等。尽管有些事不近人情的或者是不被现代文明所接受的,但在"我"眼里看来,它确实那样可爱亲切。也因现代文明的入侵渗透,刘成和珍子那纯真的爱恋,也不能够长存,有圆满的结局。我想正是现代文明,给我的种种"压制",才让我有种强烈的欲望,回到阔别多年的家乡的欲望,亦或者是我的精神家园吧。在这里,"我"才能够呼吸的更自由轻松畅快一点。

曾经的 已经遗失或者是将要遗失的,现在在我们的眼里 似乎变得更加美好 因此我们背上行囊 开始了既短又长的征途 寻找美好的征途

- 34、很早前看的了
- 35、我看了《人生》再看这个,更喜欢这本书。我觉得80年代的小说最妙的地方在于,看完了故事有 种全身力气无处可施的无奈感。这本书很有力量。。。
- 36、还算可以的小说,从开头到中后部分是可以的,再后来就平平了。喜欢贾平凹的语言。
- 37、大家都是反感差评的,但是我还是要说,所以写了这篇。
- 38、 我认为中国当代作家里边,能把文字运用自如的没有几个,贾平凹算一个。

贾的文字长于散文写作,我读过他的散文《五棵柳树》(大致是这名字),在那篇文章里面,贾的语言组织能力可见一斑,我也就是在那个时间喜欢上贾的文字的。我读过的他的文章并不多,除了那篇短短的散文,还读过去年他的那篇《定西笔记》。论语言的优美、典雅,定西笔记也算得上是一篇好文章。论精神内涵,外人不了解定西的怕会对那篇文章大家褒奖,但是我作为一个处在定西的人来说,《定西笔记》基本上就是胡扯,里面所描写的一言一行,一花一草过于文学化,那些描写游离于现实,不切实际。我知道,贾想通过文学加工把定西人的精神写出来,实际上他做的也很不错,但是那是他的定西,不是定西人的定西。作家在凸显主题的时候,总会可以的夸大或者避开一些不利写作的情节。这样的写法可以成就一篇不错的文章,也能引来大家的称赞,但是作家这个时候并没有从根本上了解和理解他描写的东西,正因为为能理解,所以他的文章只是活在他的内心里,那是他的世界,而不是真正的世界。我的意思是,贾的定西笔记只是自己一厢情愿写出来的供大家玩味的西,他言语中朴实善良追求文化的定西人的形象是凭借一些不成体系的事情强加出来,那不过是他眼中的定西。在读《商州》的时候,我时不时地会想起这个问题。这是很严重的问题,试想一下,你读着《商州》,感受着商州的人文气息,你以为你已经通过这本书大致了解了那个地方,但是事实是,你没有,因为作者在忽悠读者。这很可怕。

作家就成了谎言的编纂者。有人说,这有什么,作家笔下的世界就是作者的内心,读者不一定要去相信。这话说的十分在理,起码我是这样认为的。

贾的文章有一个现象,每一个地方的人民都是善良的朴实的,永远都是这样,在夸定西的时候是 这样,在夸商州的时候还是这样。这就叫我哭笑不得了,往后我也写一篇小说,名字就叫《中国》, 我描写的时候里面的人民也是善良勇敢好客朴实坚强,一股脑把所有的褒义的秉性劝加上去。也不劳

我操心,中国这样的文章很多,到处都是。我给它们汇总起来借用当年明月一个响亮的名字《粉饰太平》!

我希望贾平凹先生作为一个文学大家(我觉得他够格),一味地粉饰太平,倒不如写出一两篇不同于这些的文章来。我们都知道,世界上的丑恶与美好同在。作家没必要为了博取民众的欢心而褒奖他们,揭露本就存在的现实或许更有价值。百年之后,或许读者会忘记粉饰太平的作家,但是不会忘记针砭时弊的作家。

最后在稍微说一下《商州》的写作方式。语言自是没话少说,典雅。但是,在我看来,贾的典雅 的语言并没有持续很长时间,除去每一部分开篇几章的散文式的描写,往后情节发展的时候,典雅的 语言一下子消失殆尽,这让我怀疑贾应该是长于散文,短于叙事。

后来故事的结尾验证了我的观点。《商州》的结尾可以说得上时败笔,贾为了凸显商州人的善良 ,把结尾处的过于仓促。特别是秃子最后良心发现那一段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在没有铺垫的情况下叫 读者很难接受。再者,但就小说人物性格的刻画也过于失败,主要人物都没有性格,模糊不堪。

- 39、hehe,谢谢
- 40、秃子挺惹人烦的,说实话。我不想在意他身上的悲剧性我只知道如果没有他,那对爱人不会死的 这么令人不甘。操多大心噢,珍子才没有让你插手她的生活一而再再而三好吗。而且那一对一死他立 马醒悟,烦。非得看见代价才知道自己错了,也不是真的傻到不明事理,更烦。
- 41、时光难描摹
- 42、长安虽好不是久留之地
- 43、秃子好傻逼啊
- 44、我读贾老师的书并不是很多,除了《我是农民》之外就是这本了,其实《商州》的故事情节很简单,但从大篇幅对商州人情世故的描写,可以看出贾老师对这片土地的热爱,我读《我是农民》的时候,就一种感觉,就是"土",但在《商州》里我却看出了贾老师华丽的一面,流畅的文字如溪水一般,沁人心脾。
- 45、那片土地,那些人.....
- 46、山阳那般的女子 是源于自然的美

### 精彩书评

- 1、国文课的时候选读了贾平凹先生的《商州》,准备寻根文学的演讲于此同名的还有《小鲍庄》和《爸爸爸》、《女女女》,但相较之,还是《商州》的情结更令人动容。刘成与珍子的爱情是纯洁无暇的,甚至是一直在迟迟喜欢珍子的那位掏粪先生以及最后死的很凄惨的狗,每一个人带着的质朴都能给心灵带来深深的震撼。
- 2、在去南京的火车上看完这本书。绿皮车慢慢摇,见站就停,我却沉浸在商州发生的故事当中。。以收粪尿为生的秃子,痴痴地"爱着"珍子。他处处陪着小心,处心积虑地为她着想,怕她被坏人欺负,怕她迷路,怕她受伤.那是一种无望却执着的爱,爱得失去自己本来就不多的尊严,爱得完全没有了自己.我总想到卡西莫多,那个"丑陋的"撞钟人.秃子,这个中国的卡西莫多更可怜,卡最后得到和爱斯梅拉达同葬的结果,"两人紧紧相抱,竟无人能分开"..秃子呢?珍子有所爱的刘,刘也爱她.他们最后以近乎徇情的方式结合,只给秃子留下无尽的痛苦与悔恨.爱是平等的,偏偏人本来就存在不平等.美与丑,富裕与贫穷...现实中.珍子会爱上秃子吗?爱斯梅拉达会爱上卡西莫多吗?所以.我们只能空叹息!

### 章节试读

### 1、《商州》的笔记-

贾平凹《商州》

这是无意寻觅到的一本书。之前由于小璐推荐,看过贾平凹的《浮躁》,情节忘得七七八八了。但是那种乡村淳朴的感觉,依然萦绕在心。作为土生土长的乡下妹,一直深深怀念乡村的那种纯真善良... ...最易触动心弦。

#### ——前言

《商州》里面介绍了很多风土人情,民间传说,有些跟小时候老人口中的传说差不多,看来很有意思,但是毕竟不在农村很多年了,心也浮躁了很多,后来就直接看情节,把里面的风土人情的介绍 都jump过去了。

秃子首先出场的,一个挑粪者。他的角色就如《巴黎圣母院》里丑陋的敲钟人一样,丑陋肮脏的角色,没钱没家没地位,孤家寡人。不同的是,在农村,只要靠自己双手劳动吃饭,周围的人也不会排斥或瞧不起,最多是不带恶意的开开玩笑取取乐。那样落后蔽塞的村落,穷人反而比富人更容易让村民靠近和接受。秃子从头到尾都爱恋着唱戏的珍子,可能是为了那甜美的嗓子,也可能仅仅是为了她的美貌,或者什么都不为,傻傻的就一心爱上了。虽然他自知身份低下,对珍子的感情从来没有一丝占有的欲望,但当别人试图接近珍子时他却不顾一切的阻止,尤其看到刘成跟她在一起时忍不住迸发出嫉恨,因此处处阻挠,也因此造成很多悲剧。他对珍子,身份上把自己摆在父亲或兄长的地位,无私无畏,感情上却是苦苦的单恋……

刘成这个人的性格本来可以成就一番事业,却生长在一个法治不健全的小城市。热血青年,路见不平就同人打架,为逃避公安追捕躲在乡下外公家因此认识了珍子。两人相恋,却一直不能在一起。最后竟躲进华山拜师替人捞尸,宁愿与死人打交道,也不愿意跟活者纠缠~

不知道善良为什么总是跟悲剧联系在一起,可能是自身听天由命的宿命论让他们懒于改变状况。不过善良的人小事面前容易唉声叹气,真正大灾难来了却能很有韧性的苦撑~

摘抄些自己喜欢的句子,贾平凹的文笔,说不出哪里好,看着就是舒服。

- " 你这傻瓜,你什么都不知道,我是见过的,人家的衣服三天就换一次的。可惜那衣服不是穿烂的, 倒是洗烂的。 " (大黄狗把秃子送珍子的桑葚弄脏了,秃子数落大黄狗 )
- "——刘成,这是一根什么羽毛呢?
- ——是麻雀的吧。
- ——不,是鹰的羽毛,只有鹰的羽毛才飞得高呢!
- ——噢,它志在云天。
- ——可他命又是多么轻贱呢!"(刘成与珍子的对话)
- "老老的人了~"(董三海,守着财,整天担心没人继承。不知道怎解觉得这话超可爱)
- "——你长得真洋气!
- ——是吗?
- ——眼睛好大,大得像鸡蛋,脸好白,白得像白面!
- ——师傅,你以前一定干过炊事工作?"
- "——珍子,要是我哪一天死了,你会怕吗?
- ——你不会死的。你要是死了,我给你唱三天三夜丧。
- ——那我一听见你唱,就又会说话了呢!(秃子看见珍子不开心,说话逗她开心)
- " 我给你写过十封信,但我一封也没发,我写了信不去发,我心里好受吗?每写一封信,我就要哭三 天…… " (珍子与刘成重遇)
- "钱不好挣啊!没有钱了,有一个想花一个,有了钱了,挣一个也想存下,存一个就想存两个"(董三海,刘成的外公,一个赚了钱却找不到男丁继承的老头)
- "刘成也憨厚地笑了,就满身的精力在冲动着,饱满着,洋溢着,就无字无句地冲着四面山崖喊叫了几声……
- "我真幸福!我现在进山,不管爬多高的崖,下多深的沟,一想到山下有一个人在想着我,等着我, 我就什么都不怕了,狼也不怕,鬼也不怕,就怕两样。

### ——怕什么?(珍子)

- ——怕死。……原先我去捞尸,每进一次山,心里就想,说不定我也不会出来了!不出来就不出来吧,死在山里头倒死得清净!现在想,我一定要小心哩,要不得出来,山下的珍子不知道会怎么哭呢!"(珍惜生命,只是因为世上有一个人是属于自己的)
- "我总算了解刘成,更了解珍子,他们一直在真真正正地相好着,他们是太好了,所以别人不了解,我秃子也不理解。"(珍子刘成死后,秃子的话,"太好了所以才不被了解")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